

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

1.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 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》

高管变更类型 代任基金管理人总经理，离任基金管理人总经理

注：-

2.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

注：-

2.1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

代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

代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刘立达

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

资格 -

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-

任职日期 2019-05-28

过往从业经历

中共党员，英国威尔士大学（班戈）金融 MBA。1988 年至

2008

年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工作， 历任金融研究所国内金融研究室助理研究员， 研究局资本市场处主任科员、 货币政策处副调研员。 2008 年 6 月进入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工作，

曾任股权管理运营部总经理、 银河保险经纪公司董事、 战略发展部总经理、 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等职。 2016 年 2 月加入银河基

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， 2017 年 12 月转任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

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

国籍 中国

学历、 学位 硕士研究生、 硕士

注：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修正后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， “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” 和“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” 不再适用。

3.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

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

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范永武

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辞职

离任日期 2019-05-28

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

注： -

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上述变更事项，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已按相关规定履行备案手续。

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5月30日